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2-040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9 月 1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9 月 16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甲 92 号世茂大厦 B 座 12 层-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9 月 16 日

至 2022 年 9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监事变更暨补选股东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598	引力传媒	2022/9/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原件,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委托人应出示身份证、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2.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法定代表人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2 年 9 月 15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30-17:30(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三)登记地点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联系人:穆雅斌、刘畅

(五)联系电话:010-87521982 传真:010-87521976

(六)电子邮箱:zhengquanbu@yinlimedia.com

(七)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甲 92 号世茂大厦 B 座 12 层 邮编 100022

六、其他事项

无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9 月 1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监事变更暨补选股东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2-038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引力传媒"或"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

(三)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四)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五)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路桃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编制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监事变更暨提名股东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监事变更暨提名股东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2-039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变更暨提名股东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变更暨提名股东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张一成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职务。张一成先生已经确认与公司监事会并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有关辞任之其他事项须提呈公司股东注意。公司监事会对张一成先生在担任公司股东监事期间为公司及监事会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由公司控股股东罗衍记先生提名冯圆圆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监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冯圆圆女士,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曾任北京品众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会计。2019 年 9 月加入公司,在公司财务中心担任结算会计。冯圆圆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冯圆圆女士任期将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换届之日止。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2-041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9 月 8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 2022 年 9 月 1 日(星期四)至 9 月 7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hengquanbu@yinlimedi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9 月 8 日下午 15:00-16:00 举行 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9 月 8 日下午 15:00-16: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董事会秘书、董事兼总裁、董事兼财务总监。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9 月 8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9 月 1 日(星期四)至 9 月 7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hengquanbu@yinlimedi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穆雅斌、刘畅

电话:010-87521982

电子邮箱:zhengquanbu@yinlimedi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2-042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马长兴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马长兴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及董事会对马长兴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马长兴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在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由公司董事长罗衍记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

公司代码:603598 公司简称:引力传媒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不分配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引力传媒	60359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衍记(董事长代董秘)	穆雅斌
电话	010-87521982	010-87521982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甲 92 号世茂大厦 12 层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甲 92 号世茂大厦 12 层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yinlimedia.com	muyabin@yinlimedia.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83,020,372.57	1,705,398,221.10	-1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1,656,659.78	247,089,526.37	9.9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74,229,811.26	2,689,640,390.16	-2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461,669.46	22,773,600.96	-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140,716.91	11,699,456.91	20.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964,849.42	94,620,852.05	-237.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6	4.90	增加 3.7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8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8	0.00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5,75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罗衍记	境内自然人	42.23	113,126,000	0	质押	47,092,200
滨州合众信息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7	20,000,000	0	质押	15,000,000
蒋丽	境内自然人	5.60	15,000,000	0	质押	15,000,000
富诚海富资管-海通证券资管 1 号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富诚海富通海富十五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5,000,000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0	1,337,208	0	无	
李文修	境内自然人	0.30	800,000	0	无	
北京鸿道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鸿道鼎胜 1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687,700	0	无	
洪玲	境内自然人	0.17	467,200	0	无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FT	其他	0.17	464,900	0	无	
张立国	境内自然人	0.16	418,3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罗衍记、蒋丽及滨州合众信息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2-037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引力传媒"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 2022 年 08 月 19 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

(三)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08 月 30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形式召开。

(四)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

(五)本次会议由罗衍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返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2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2022 年 8 月 19 日、2022 年 8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或直接送达方式发出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及补充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葛永昌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表决通过相关决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增加公司及子公司于 2022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新增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有效期自 2022 年 8 月 29 日起 12 个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子公司上海中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实际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元,相关授信额度尚未使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公司代码:600228 公司简称:返利科技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返利科技	600228	昌九生化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明	刘华雯
电话	021-80231198	021-80231198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漕路 200 弄乙字一号	上海市徐汇区龙漕路 200 弄乙字一号
电子信箱	600228@fanli.com、IR@fanli.com、SPR@fanli.com	600228@fanli.com、IR@fanli.com、SPR@fanli.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91,348,038.30	1,559,889,100.29	-4.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84,718,074.90	877,992,607.49	0.7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7,083,402.00	216,318,011.34	-2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25,467.41	40,254,617.78	-8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34,463.84	39,582,082.77	-8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78,202.14	-25,064,859.4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6	4.81	减少 4.05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82	0.0528	-84.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82	0.0528	-84.47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55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享锐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05	198,006,528	198,006,528	未知	0
上海鹊睿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0	87,271,614	87,271,614	未知	0
NQ3 Ltd.	境外法人	9.26	76,264,798	76,264,798	未知	0
Orchid Asia VI Classic Investm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8.08	66,506,304	66,506,304	未知	0
江西昌九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0	61,733,394	0	质押	61,733,394
QM69 LIMITED	境外法人	4.48	36,846,052	36,846,052	未知	0
Yifan Design Limited	境外法人	3.09	25,427,187	25,427,187	未知	0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	境外法人	2.22	18,261,287	18,261,287	无	0
Rakuten Europe S. à r.l.	境外法人	2.01	16,573,284	16,573,284	未知	0
上海曦鹊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	13,018,324	13,018,324	未知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享锐、上海鹊睿、葛永昌先生、隗元元女士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除前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前十名股东中 SIG China Investments Master Fund III,LLLP 持有 18,261,287 股,持股比例 2.22%。因发行股份登记时 SIG 尚未开立证券账户,其所持股票均暂时存放于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的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持有 18,261,287 股(为 SIG 托管 18,261,287 股),占公司总股本 2.22%。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受市场环境变化、行业产业发展及公司业务结构的调整等因素综合影响,公司的营业收入构成发生了较大变化:导购服务收入占比降幅较大,平台技术服务占比提升明显。

具体情况为:导购服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由去年同期的超过 70%下降为 50%左右;广告推广服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由去年同期的 25%左右下降为约 15%;平台技术服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由去年同期的不到 5%上涨为 30%左右;其他产品服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由去年同期的不到 1%上升为不到 5%。

证券代码:601111 股票简称:中国国航 公告编号:2022-042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在北京市顺义区天竺工业开发区天柱路 30 号国航总部大楼 C713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监事 5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超凡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批准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分别编制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二)关于国航股份与国泰航空有限公司延展持续性关联(连)交易框架协议及申请 2023-2025 年年度交易上限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批准公司与国泰航空有限公司延展持续性关联(连)交易框架协议三年,有效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批准公司与国泰航空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各年的关联(连)交易年度交易上限申请金额分别为 7 亿元港币、8 亿元港币、9 亿元港币。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北京,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111 股票简称:中国国航 公告编号:2022-043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 11:00 在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天柱路 30 号国航总部大楼 C713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公司董事长宋志勇先生因公务委托副董事长马崇贤先生出席并表决,独立董事谭允芝女士因公务委托独立董事李福申先生出席并表决。本次会议由副董事长马崇贤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批准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分别编制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二)关于国航股份与国泰航空有限公司延展持续性关联(连)交易框架协议及申请 2023-2025 年年度交易上限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表决结果:通过。

出席会议的关联(连)董事宋志勇先生、马崇贤先生和贺以礼先生回避表决。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非关联(连)董事批准公司与国泰航空有限公司延展持续性关联(连)交易框架协议三年,有效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同意公司与国泰航空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各年的关联(连)交易年度交易上限申请金额分别为 7 亿元港币、8 亿元港币、9 亿元港币。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三)关于修改《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批准《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制度》(修订版)。

(四)关于《中国航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批准《中国航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中国北京,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日

公司代码:601111 公司简称:中国国航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国航	601111	/
H 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国航	00753	/
H 股	伦敦证券交易所	AIRC	AIRC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斌	杨征
电话	86-10-61461959	86-10-61462794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天柱路 30 号	中国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天柱路 30 号
电子信箱	huangbin@airchina.com	yangzheng@airchina.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99,331,696	298,415,152	0.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924,950	61,402,519	-30.0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3,952,653	37,663,803	-36.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434,906	-6,785,81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494,182	-6,920,39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0,156	7,331,717	-190.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26	-9.11	减少 28.15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1	-0.4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6,29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98	5,952,236,697	0	冻结	127,445,536
国泰航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13	2,633,725,455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62	1,688,254,345	0	无	0
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72	1,556,334,920	0	冻结	36,454,46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4	311,302,365	0	无	0
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6	226,772,624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6	110,600,814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5	50,936,529	0	无	0
中国银行-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6	37,491,800	0	无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睿毅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5	35,677,404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航有限是中航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故中航集团公司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 51.70%的股份。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2 国航 01	122218	2013/1/18	2023/1/18	51.15	5.10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2 国航 03	122269	2013/8/16	2023/8/16	15.69	5.30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2 深航 01	133201	2022/2/23	2025/2/25	15.15	3.18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2 深航 02	133215	2022/3/17	2025/3/21	10.09	3.43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2 深航 03	133229	2022/4/1	2025/4/7	15.11	3.4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2 深航 04	133240	2022/4/25	2025/4/26	7.04	3.4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1 国航 SCP002	012103651	2021/10/11	2022/7/8	10.17	2.43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1 国航 SCP004	012103867	2021/10/22	2022/7/22	10.17	2.5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21 国航 SCP006	012105483	2021/12/21	2022/9/16	20.26	2.49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疫情防控债)	20 深航空(疫情防控债)MTN001	102000224	2020/3/3	2023/3/5	10.09	3.00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 深航空 MTN001	102101631	2021/8/19	2024/8/23	20.52	3.2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 深航空 MTN001	102280281	2022/2/16	2025/2/18	15.14	2.99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85.09	77.9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88	1.30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111 股票简称:中国国航 公告编号:2022-044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关于国航股份与国泰航空延展持续性关联(连)交易框架协议及申请 2023-2025 年年度交易上限的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审议事项为公司日常业务所发生的持续交易,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 年 8 月 30 日,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并代表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与国泰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航空",并代表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航空集团")续展了有关持续关联/连交易的《框架协议》(含《关于持续性关连交易的定价条款和政策备忘录》,以下简称"《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次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监督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同意,并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宋志勇先生、马崇贤先生和贺以礼先生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

(二)过往交易金额及未来三年建议上限

受疫情影响,本集团与国泰航空集团在香港地区的运力投入大幅减少,双方与航班量、旅客量相关的服务采购量也相应大幅减少,过往三年实际交易金额较预计上限金额存在较大差异。本公司与国泰航空基于本集团与国泰航空集团之间历史交易金额、未来业务发展计划等因素进行分析后拟申请未来三年预计金额上限如下:

	过往三年预计上限金额			过往三年实际交易金额			未来三年预计上限金额		
交易年度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预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本集团向国泰航空集团支付金额(港币亿元)	9.00	9.00	9.00	0.54	0.20	0.39	7.00	8.00	9.00
国泰航空集团向本集团支付金额(港币亿元)	9.00	9.00	9.00	0.71	0.39	0.70	7.00	8.00	9.00

二、主要关联人和关联关系

国泰航空注册名称为国泰航空有限公司,创立于 1946 年,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是一家以香港为枢纽的国际航空公司,主要提供国际客运及货运服务。国泰航空与本公司互为主要股东,其中,国泰航空持有本公司 18.13%股份,本公司持有国泰航空 29.99%股份。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国泰航空作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且本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兼任国泰航空董事,国泰航空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本公司与国泰航空之间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依据对《框架协议》项下未来交易金额的预计,本次关联交易构成本公司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此外,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相关规定,国泰航空集团为本集团香港上市规则下的关连人士,与本集团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连交易。

三、本次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与国泰航空续展了有关持续关联/连交易的《框架协议》,前述交易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发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鉴于上述《框架协议》的履行期限将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届满,2022 年 8 月 30 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批准,公司与国泰航空延展了此前关于持续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批准了《框架协议》项下持续关联/连交易的年度交易金额上限,该《框架协议》的有效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与国泰航空集团的《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1.本集团及国泰航空集团之间依据《框架协议》,就营运航空客运的联运合作安排、代码共享安排、联营安排、飞机租赁、飞行常客计划、提供航空餐饮、地勤支援及工程服务,以及约定提供的其他服务和其他交易进行合作。

2.就联运合作安排及代码共享安排,双方按照国际航空运输协会的多边比例分摊协议准则商定双方的比例分摊协议,据以分摊收益。

就联营安排,双方根据运力投入和各方销售的座位价值商定分摊比例,据以分摊收益。

就飞机租赁,双方考虑在相若租赁模式下向非关联/连方以相若期间租赁相若飞机的租金,以及届时长期息率,并经双方公平磋商后厘定租金。

就飞行常客计划,一方的常客会员乘坐另一方运营的航班所获得的里程积分,双方考虑由非关联/连航空公司支付给各方的相若里程价值,并经双方公平磋商后厘定一方须向另一方支付的里程价值。

就航空餐饮,双方考虑由非关联/连餐饮服务商所提供的报价、原材料成本和人工成本、质量、供应的保证、安全及革新后厘定航空餐饮价格(包括前述因素的变动)。

就地勤支持及工程服务,一方向另一方收取的地勤支持及工程服务价格,经适当考虑服务质量,应不逊于向非关联/连方就相若服务所收取的价格。

就其他产品及服务,有关其他产品及服务(包括租赁房产及报关手续的价格)经考虑相关市场信息(包括由独立第三方就相若产品及服务提出的报价)、各方成本及产品和服务质量等因素(包括前述因素的任何变动)后厘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集团与国泰航空集团之间的合作预期将继续促进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及香港国际机场作为通往中国内地的航空门户及航空枢纽的发展,并将使本集团与国泰航空集团能够完善各自目前的营运资源分配。

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业务中按一般商业条款或更佳条款进行的交易,协议条款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连)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关于与国泰航空集团的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条款为公平合理,并且符合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整体利益;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业务中按一般商务条款或更佳条款进行的交易。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中国北京,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88768 证券简称:容知日新 公告编号:2022-041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到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使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3,047,738 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减少至 5.5549%。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收到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澹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澹朴")、宁波澹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澹朴")、北京若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若朴")、白刚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1	北京澹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镇京加路青秀园街 5 号院 1 号楼文化服务中心 311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2 年 8 月 22 日 -2022 年 8 月 29 日				
	名称 2	宁波澹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A 区 E0743				
	权益变动时间	2022 年 8 月 22 日 -2022 年 8 月 29 日				
	名称 3	北京若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二街 1 号院 10 号楼 11 层 1104				
	权益变动时间	-				
	名称 4	白刚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泉宗路 10 号 A1-1202				
	权益变动时间	-				
权益变动明细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北京澹朴	大宗交易	2022 年 8 月 22 日 -2022 年 8 月 29 日	人民币普通股	275,000	0.5012%
	宁波澹朴	大宗交易	2022 年 8 月 22 日 -2022 年 8 月 29 日	人民币普通股	275,000	0.5012%
	北京若朴	大宗交易	-	人民币普通股	0	0
	白刚	大宗交易	-	人民币普通股	0	0
	合计	-	-	-	550,000	1.0025%

注:1、以上减持比例合计数据存在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3、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北京澹朴	持有股份	1,875,000	3.4174	1,600,000	2.916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75,000	3.4174	1,600,000	2.9162
宁波澹朴	持有股份	1,112,175	2.0271	837,175	1.525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12,175	2.0271	837,175	1.5259
北京若朴	持有股份	125,897	0.2295	125,897	0.229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5,897	0.2295	125,897	0.2295
白刚	持有股份	484,666	0.8834	484,666	0.883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84,666	0.8834	484,666	0.8834
合计	持有股份	3,597,738	6.5574	3,047,738	5.554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597,738	6.5574	3,047,738	5.5549

注:上述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合计数占总股本比例存在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次权益变动为合计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使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股份减持计划,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披露的《容知日新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其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减持规定,并及时向广大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131 证券简称:皓元医药 公告编号:2022-080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恢复审核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申请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

公司为本次交易聘请的资产评估机构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五十一条第一款第(四)项的有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中止本次交易审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中止审核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

公司为本次交易聘请的资产评估机构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对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履行了全面复核程序,并出具了《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药源药物化学(上海)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22]第 020030 号)>的复核报告》及《承诺函》。公司及保荐机构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了恢复审查申请。2022 年 8 月 30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通知,同意恢复对公司本次交易的审核。

公司本次交易尚需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

股票代码:688033 证券简称:天宜上佳 编号:2022-074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80 号)(以下简称("批复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上述批复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联系方式如下:

1、发行人: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联系人:杨铠璘

联系电话:010-69393926

联系邮箱:tysj@bjtysj.com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李宁、王泽师

联系部门:股权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0837504、010-60837355

联系邮箱:project_tysjecm@citics.com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